

吉林省教育厅

关于组织第八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局，长白山管委会教育科技局，梅河口市教育局，各高校：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举办第八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的通知》（教语用厅函〔2026〕1号）相关要求，落实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全民阅读促进条例》，实施《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服务教育强国、文化强国建设，深化“典耀中华”主题读书，加大国家通用文字推广力度，传承发展中华优秀语言文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我省将组织第八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典耀中华，赓续文脉

二、组织机构

吉林省成立大赛执委会，成员单位有：吉林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吉林省语言文字工作办公室）、吉林省普通话培训测试中心、吉林教育电视台和省内语言文字推广基地。大赛办公室设在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语言工作办公室），负责统筹协调工作。延边大学、吉林师范大学、长春师范大学、吉林外国语大学和吉林教育电视台为承办单位，具体负责省级赛事相关工作的实施。

所有参赛者需在大赛官网注册报名并参加知识测评。参赛信

息须依据大赛官网提示准确、规范填写。作品标题、所在学校/单位等信息须用全称。作品及作品信息不得出现错别字、错误名称、不规范表述等。

三、大赛平台

大赛官网：<https://jdsxj.eduyun.cn>。参赛者可通过官网查阅各赛项赛程具体安排、报名参赛、上传作品、查看赛事通知和名单公示、下载证书等。同时，可通过中华经典诵读工程的微信公众号（zhjdsdgc）、抖音号、视频号和中国语言文字“学习强国”号等获得大赛相关信息。

四、大赛类别

本届大赛包括：“诵读中国”诵读大赛（简称诵读大赛）、“诗教中国”讲解大赛（简称讲解大赛）、“笔墨中国”书写大赛（简称书写大赛）、“印记中国”篆刻大赛（简称篆刻大赛）等四项赛事。

吉林省举办诵读大赛、讲解大赛、书写大赛和篆刻大赛的省级赛项，评选优秀作品推荐参加全国比赛。各项赛事具体方案见附件。

五、大赛组织

（一）诵读大赛

省级诵读大赛（初赛和复赛）由延边大学、吉林师范大学和吉林教育电视台共同承办。参赛者在大赛官网进行知识测评，选拔推荐入围复赛作品、上传官网，赛区管理员在官网确认被推荐作品。吉林省普通话培训测试中心负责指导。吉林教育电视台负

责网络直播技术保障。

（二）讲解大赛

省级讲解大赛（初赛和复赛）由长春师范大学和吉林外国语大学共同承办。参赛者在大赛官网进行知识测评，选拔推荐入围复赛作品、上传官网，赛区管理员在官网确认被推荐作品。吉林教育电视台负责指导并网络直播技术保障。

（三）书法大赛

省级书法大赛（初赛和复赛）由吉林师范大学和长春师范大学共同承办。参赛者在大赛官网进行知识测评，选拔推荐入围复赛作品、上传官网，赛区管理员在官网确认被推荐作品。吉林教育电视台负责网络直播技术保障。

（四）篆刻大赛

省级篆刻大赛（初赛和复赛）由长春师范大学承办。参赛者在大赛官网进行知识测评，选拔推荐入围复赛作品、上传官网，赛区管理员在官网确认被推荐作品。吉林教育电视台负责网络直播技术保障。

（五）其他事项

各市（州）、各高校要做好组织发动，统一向承办单位推荐报送参赛作品，承办单位不接受个人报名。有关初赛、复赛、决赛、交流展示等活动，见具体赛项方案。

六、奖项设置

省级赛项（初赛和复赛）面向参赛作品按相关规定设立一、二、三等奖，面向获得一等奖和二等奖作品设立指导教师奖，面

向省级以下教育部门、学校及相关赛事组织单位和个人设立优秀组织奖。

全国大赛获奖者由全国大赛组委会统一颁发证书(优秀组织奖颁发纸质证书,其他奖项在大赛官网自行下载电子证书)。省级赛项由省赛组委会统一颁发证书。

七、有关要求

(一)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要高度重视,结合本地(本校)实际,靠前协调、周密组织、精心安排,做好大赛参赛作品的选拔和推荐工作。

(二)各项赛事坚持公益性原则,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名义向参赛人员收取任何参赛费用。鼓励民族地区、农村地区和边远地区师生、群众踊跃参赛,做到公平公正、廉洁办赛、安全办赛、规范办赛。

(三)鼓励选手合理运用人工智能技术优化视频呈现效果,如视频画质优化、背景美化、音频降噪等辅助性技术处理,提升参赛视频整体质量。

(四)大赛组委会和省执委会享有对参赛作品进行公益性展示、汇编及信息网络传播等权益,参赛者拥有署名权。寄送的作品实物,赛项方案中明确不予退还的,视为参赛者向大赛组委会和省执委会转让作品实物的所有权。

请各单位负责此项工作的人员加入“吉林省语言文字工作群”,方便沟通联系。

(一) 诵读大赛

1. 延边大学承办大学生组（含高职学生、研究生）、留学生组（在华留学生）。

联系人：刘老师

电话：0433-2732614

邮箱：sjjx@ybu.edu.cn

2. 吉林师范大学承办教师组（本科学校、高职院校、中等职业及以下学校含幼儿园在职教师），中等职业院校学生组。

3. 联系人：王老师

电话：0434-3293677

邮箱：49554012@qq.com

4. 吉林教育电视台承办小学生组、中学生组、社会人员组（鼓励家庭成员组队）。

联系人：徐老师

电话：13944061927

邮箱：418499972@qq.com

（二）讲解大赛

1. 长春师范大学承办高校教师组（含高职教师）、大学生组（含高职学生、研究生）。

联系人：王老师

电话：0431-86168135

邮箱：871792126@qq.com

2. 吉林外国语大学承办小学教师组、中学教师组（含中职教师）、小学生组、中学生组（含中职学生）、留学生组（在华外国

留学生)、社会人员组。

联系人: 王老师

电话: 0431-84558892

邮箱: 417397310@qq.com

(三) 书写大赛

1. 吉林师范大学承办学校组(全省大中小学校在职教师和在
校学生)。

联系人: 李老师

电话: 0434-3291994

邮箱: 313140264@qq.com

2. 长春师范大学承办社会组(社会人员)。

联系人: 池老师

电话: 13504471542

邮箱: 1418771217@qq.com

(四) 篆刻大赛

长春师范大学

联系人: 孙老师

电话: 17767710377

邮箱: 320245376@qq.com

省教育厅联系人 谷秋林

联系电话: 0431-89968375

(工作日 9:30—16:30 接听咨询)

- 附件：1. 第八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诵读中国”经典诵读大赛吉林省赛区方案
2. 第八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吉林省赛区方案
3. 第八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吉林省赛区方案
4. 第八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印记中国”篆刻大赛吉林省赛区方案



附件 1

第八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 “诵读中国”经典诵读大赛吉林省赛区方案

为深化“全民阅读”和“典耀中华”读书行动，引领社会大众亲近中华经典，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齐心共书强国新篇章，国家委托浙江传媒学院和山西传媒学院承办诵读大赛，我省委托延边大学、吉林师范大学和吉林教育电视台承办。现制定赛区方案如下。

一、举办单位

主办单位：吉林省教育厅

承办单位：延边大学、吉林师范大学、吉林教育电视台

协办单位：吉林省普通话培训测试中心 吉林教育电视台

二、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全省大中小学校在职教师和学生、社会人员、留学生等。

延边大学承办大学生组（含高职学生、研究生）、留学生组（在华留学生）；

吉林师范大学承办教师组（本科学校、高职院校、中等职业及以下学校含幼儿园在职教师），中等职业院校学生组。

吉林教育电视台承办小学生组、中学生组、社会人员组（鼓

励家庭成员组队)。

每组可个人参赛，也可2人(含)以上组成团队参赛。团队参赛过程中人员不得替换、增加。除社会人员组外，其他组别不得跨组参赛。社会人员组至少1名社会人员。

三、参赛要求

(一) 内容要求

我国古代、近现代和当代具有社会影响力和典范价值的，体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经典诗词、文章和优秀图书内容节选。当代作品应已正式出版或由省级以上广播电视等主流媒体公开发布或发表，出版、发表时间2年以上，并被广泛传播。中小學生(含中职)参赛者优先从统编语文教材中选择作品。诵读文本主体前后可根据需要增加总计不超过200字的过渡语(计入总时长)。改编、网络以及自创文本不在征集之列。

(二) 形式要求

参赛作品应为2026年新录制创作的视频，高清1920*1080横屏拍摄，格式为MP4，长度为3—6分钟，大小不超过700MB，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声。视频作品必须同期录音，不得后期配音。录制仅限一个场地，不得切换多个场地。

视频文字建议使用方正字库字体或其他有版权字体，视频中不得出现参赛者姓名、学校、指导教师等信息，不得使用未经肖像权人同意的肖像，不得使用未经授权的图片、视频和音频，不

得出现与诵读大赛无关的条幅、角标等。

视频开头以文字方式展示作品名称及作品作者、原文作者、参赛者姓名、指导教师、组别等内容，与赛事平台填报信息一致。赛事平台填报信息时应完整填写诵读文本内容。

（三）提交要求

每人限报 1 件作品，限报不超过 2 名指导教师。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多个作品获得一等奖的相同指导教师不重复获得优秀指导教师奖。

（四）其他要求

可根据诵读篇目意境，合理运用人工智能技术优化视频画质、美化背景、音频降噪等，提升参赛视频整体质量。作品可借助音乐、服装、吟诵等手段融合展现诵读内容。鼓励以团队形式诵读，团队人数不超过 20 人。

作品上传时间截止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

四、赛程安排

（一）基层遴选：6 月

各地和各高校根据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相关要求组织遴选活动，选拔推荐入围省赛的作品。各地推荐小学生组、中学生组、职业院校学生组、教师组每组作品不超过 50 件；各地推荐社会人员组作品不超过 20 件；各高校推荐大学生组、留学生组、教师组每组作品不超过 20 件。各地、各高校于 6 月 26 日（星期五）

前完成遴选，并将“诵读中国”经典诵读大赛作品汇总表（见附件）电子版（EXCEL 表格）及加盖公章扫描版（PDF 格式）发送至指定邮箱，文件名称与邮件标题为“诵读大赛作品汇总表+市（高校）”。汇总表中“参赛者手机号”应为在官网注册（提交作品）账号的手机号。一个手机号只能对应一个参赛作品。

各地、各高校组织参赛者登录大赛官网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诵读常识测试，测试可多次进行，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测试成绩不计入复赛），60 分以上为测试合格，合格者方可获得参赛资格。

参赛者使用报名时登记的手机号登录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官网填写基本信息，并于 6 月 26 日 17:00 前上传作品。

（二）省赛评审：7 月上旬至 7 月中旬

承办单位按照大赛方案相关要求，对参加省赛的作品进行形式和内容审查，对不符合要求的作品提出处置建议，提交省执委会办公室，确定最终有效提交作品。

承办单位组织专家进行省级评审，评选出诵读大赛的各类奖项并确定推荐至全国赛作品名单。评审结果于 2026 年 7 月 20 日前报送省执委会办公室。

省级大赛设置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设奖比例为参赛人数的 30%。其中，一等奖比例不超过参赛人数的 5%，二等奖比例不超过参赛人数的 10%；三等奖比例不超过参赛人数的 15%。获

得一等奖和二等奖的作品对应获得指导教师奖限1名。

部分优秀作品将在吉林教育电视台、吉林教育微信公众号展播。

（三）复赛评审：8月15日前

承办单位组织专家对复赛作品进行评审，确定入围决赛参赛作品。

（四）决赛评审：9月30日前

决赛分为半决赛和总决赛。入围决赛的参赛作品参加线下现场比赛，半决赛按照比赛成绩排序，约25%进入决赛，角逐一等奖、二等奖。其余作品确定三等奖、优秀奖。

（五）成果展示：9月至12月

优秀作品将在中国教育电视台等媒体平台展播。

五、联系方式

（一）省赛联系方式

延边大学 刘老师

电话：0433-2732614

邮箱：sjjx@ybu.edu.cn

吉林师范大学

联系人：王老师

电话：0434-3293677

邮箱：49554012@qq.com

吉林教育电视台 徐老师 电话：13944061927

邮箱：418499972@qq.com

（二）国赛联系方式

联系人：浙江传媒学院王老师，山西传媒学院聂老师

电话：0571-86876844，0351-2772420

邮箱：iamwangji@126.com，592010477@qq.com

大赛官网：<https://jdsxj.eduyun.cn>

附件：“诵读中国”经典诵读大赛作品汇总表

附件

“诵读中国”经典诵读大赛作品汇总表

填表日期：_____ 赛项覆盖人数（估算）：_____ 参赛作品数：_____（个） 推荐作品数：_____（个） 推荐比例：_____（%）

报送单位 (加盖公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序号	组别	作品名称	参赛者姓名	参赛者单位	参赛者手机号 (要求与系统注册 手机号一致)	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 单位	名次	参赛者总 人数
例	小学生组	《静夜思》	赵某、李某、孙 某	**市第一小 学	15812345678	钱某	第一小学		

填表说明：

- 1.报送单位指参赛的各市、各高校
- 2.序号：每个组别单独排序。
- 3.作品名称：准确填写作品名称。
- 4.参赛者姓名：多人参赛的，最多填写 20 人，要写清所有人员姓名，中间以顿号分开，不得出现“等”字样，且所填信息要与官网填写信息

一致。留学生及外籍教师填写姓名时，以“母语名字（中文名字）”的形式填写，例：Michel（迈克）。姓名填报后无法更改。

5.参赛者单位：以公章为准填写单位/学校名称。请勿填写公章以外的团体名称。不明确属地的学校，请在学校全称前加上地市、县区名称。

6.参赛者手机号：所填手机号务必与大赛官网注册手机号一致，用于下载个人获奖证书，一个作品对应一个手机号码。

7.指导教师：诵读大赛不超过2人，准确填写指导教师所在单位。

8.名次：填写作品在单位（市、高校）比赛中的名次。

9.电子版（EXCEL 表格）和扫描件（PDF 格式）发送至指定邮箱。

附件 2

第八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 “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方案

为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深入落实“典耀中华”主题读书行动，充分挖掘中华经典诗词中所蕴含的民族正气、爱国情怀、道德品质和艺术魅力，国家委托北京师范大学、东北师范大学承办，我省委托长春师范大学和吉林外国语大学承办。现制定赛区方案如下。

一、举办单位

主办单位：吉林省教育厅

承办单位：长春师范大学、吉林外国语大学

协办单位：吉林教育电视台

二、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全省大中小学校在职教师和大中小學生、留学生。共分为讲解类和演讲类。

长春师范大学承办高校教师组（含高职教师、在站博士后）、大学生组（含高职学生、研究生）组别。

吉林外国语大学承办小学教师组、中学教师组（含中职教师）、小学生组、中学生组（含中职学生）、留学生组（在华外国留学生）、社会人员组组别。

（一）讲解类

讲解须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内容应选自中小学（含

中职)统编语文教材、普通高等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及高等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大学语文教材中的规范汉字、成语或经典诗词作品。

参赛教师按照课堂教学相关要求,遵循语言文化教育基本规律和学术规范,录制以汉字、成语、诗词教学为主要内容的微课视频。参赛学生和社会人员应以喜闻乐见的形式阐释作品的意义与价值,鼓励结合地域文化、民族特色、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等创新讲解内容。

(二) 演讲类

参赛者须围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革命文化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的经典篇章以及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展开演讲。参赛者可自行选题,也可选择以下主题展开演讲:

1.经典中的智慧与力量。可通过经典在新时代的创造性运用,阐释其中蕴含的时代启示。

2.经典中的成长与担当。可从经典文本出发,联系个人成长经历、学习生活、社会实践,讲述经典如何启迪思维、塑造品格、激励担当。

3.经典的学习与体会。可分享学习经典、运用经典的路径、方法与实践案例,阐发对经典的理解、传承与创新。

4.经典中的家国情怀。可挖掘经典中蕴含的家国情怀、道德修养、奋斗精神等,结合实际,展现经典“典”亮人生、“典”耀未来的生动故事。

演讲须主题鲜明、观点正确、事例生动、感情真挚。演

讲文本必须为参赛者原创，严禁抄袭、剽窃，引用经典比例不超过 20%并注明出处。

三、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

讲解须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内容应为列入教育部中小学（中职）统编语文教材、普通高等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及高等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中的大学语文教材里的经典诗词作品。

参赛教师应广泛阅读相关书籍，按照课堂教学相关要求，遵循诗词教育基本规律和学术规范，录制以诗词教学为主要内容的微课视频。

参赛大学生及留学生应广泛阅读相关书籍，结合个人生活经验与感受，讲解诗词作品，并阐述诗词的意义与价值，使用多媒体及其他创新形式录制讲解视频。

（二）形式要求

教师组视频长度为 8 分钟以内，学生组视频长度为 5 分钟以内。视频清晰度不低于 720P，大小不超过 700MB，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声，参赛者须全程出镜。视频须一镜到底，不得剪辑、拼接，可适当配乐。

视频开头以文字方式展示作品名称、组别等信息。信息须正确、规范，与赛事平台填报信息一致。不可出现参赛者姓名、指导教师姓名、学校或单位等信息。大赛官网提供片头模板。视频文字须使用规范汉字，建议使用方正字库字体

或其他有版权的字体。可根据作品意境，合理运用人工智能技术优化视频画质、美化背景、音频降噪等，提升参赛视频整体质量。视频中不得使用未经肖像权人同意的肖像，不得使用未经授权的图片、视频和音频，应使用正确表示国家版图的地图，不得出现与大赛无关的条幅、角标等字样。

（三）提交要求

每人限报 1 件作品，限报 1 名指导教师。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多个作品获得一等奖的同一指导教师不重复获得优秀指导教师奖。作品上传时间截止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

四、赛程安排

（一）基层遴选：6 月

所有参赛者均须在大赛官网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诗词常识测评。每人可进行多次测评，系统取最高分为最终成绩（不计入复赛），60 分及以上测评合格者方可参赛。合格者在大赛官网提交参赛作品视频，时间截至 8 月 5 日 24:00。

各地和各高校根据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相关要求组织遴选活动，形式不限，选拔推荐入围省赛的作品。各地可视情推荐小学教师组、中学教师组（含中职教师）每组作品不超过 50 件；市属本科学校大学教师组（含高职教师）作品不超过 10 件、大学生组（含研究生）作品不超过 20 件。省属高校推荐大学教师组（含高职教师）作品不超过 20 件、大学生组（含研究生）每组作品不超过 20 件。各地推荐小

学生组、中学生组、职业院校学生组作品各不超过 50 件。

各地、各高校于 6 月 30 日前完成遴选，并将“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作品汇总表（见附件）电子版（EXCEL 表格）及加盖公章扫描版（PDF 格式）发送至指定邮箱，文件名称与邮件标题为“讲解大赛作品汇总表+市（高校）”。汇总表中“参赛者手机号”应为参赛者本人或参赛作品联系人的手机号。一个手机号只能对应一个参赛作品。

省级大赛设置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设奖比例为参赛人数的 30%。其中，一等奖比例不超过参赛人数的 5%，二等奖比例不超过参赛人数的 10%；三等奖比例不超过参赛人数的 15%。获得一等奖和二等奖的作品对应获得指导教师奖限 1 名。

（二）复赛评审：8 月底前

承办单位按照大赛方案对参加省赛的作品进行形式和内容审查，对不符合要求的作品提出处置建议，提交省执委会办公室，确定最终有效提交作品。

按照初赛成绩排名确定复赛人员（初赛测评成绩不作为复赛评分依据）。完成知识测试并提交作品。并提交作品。承办单位组织专家进行省级评审，选拔推荐入围全国决赛的参赛者，推荐总数不超过初赛报名人数数的 10%且不超过 150 人。被推荐入围的参赛者使用赛区比赛时登记的手机号登录大赛官网填写基本信息、上传作品。8 月 25 日前赛区管理员使用官网账号对推荐作品进行确认。作品上传、赛区确认时

间截止至8月25日24:00。承办单位报送《第八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作品汇总表》。

部分优秀作品将在吉林教育电视台、吉林教育微信公众号展播。

（三）决赛评审：8月-9月

决赛分为半决赛和总决赛。根据所有入围半决赛的作品成绩排序，确定三等奖、优秀奖作品及入围总决赛的参赛者。通过总决赛确定一等奖和二等奖作品。

（四）成果展示：10月至12月

优秀作品将在相关媒体平台进行展示，部分获奖选手将参与线上线下专题展示。

五、联系方式

（一）省赛联系方式

1. 长春师范大学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431-86168135

邮箱：871792126@qq.com

2. 吉林外国语大学

联系人：王老师

电话：0431-84558892

邮箱：417397310@qq.com

（工作日 8:30—16:30 接听咨询）

（二）国赛联系方式

联系人：北京师范大学颜老师，东北师范大学曹老师

电话：010-58807994，0431-85099499

邮箱：sjzg2025@163.com，sjzg2026@163.com

大赛官网：<https://jdsxj.eduyun.cn>

附件：“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作品汇总表

附件

“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作品汇总表

填表日期： 赛项覆盖人数（估算）： 参赛作品数： _____（个） 推荐作品数： _____（个） 推荐比例： _____（%）

报送单位 (加盖公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序号	组别	作品名称	参赛作品 出处	参赛者姓名/参 赛单位名称及人 员姓名	参赛者单位	参赛者手机号	指导教师	指导 教师 单位	名次
例	小学教师组	《静夜思》		赵某	第一小学	15812345678			

填表说明：

- 1.报送单位指参赛的各市、各高校。
- 2.序号：每个组别单独排序。
- 3.作品名称：准确填写作品名称。
- 4.参赛作品出处：完整填写作品出处。（作品应从教育部统编中小学语文教材、普通高等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及高等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的

大学语文教材中选择)

5.参赛者姓名：留学生及外籍教师填写姓名时，以“母语名字（中文名字）”的形式填写，例：**Michel**（迈克）。姓名填报后无法更改。

6.参赛者单位：以公章为准填写单位/学校名称。请勿填写公章以外的团体名称。不明确属地的学校，请在学校全称前加上地市、县区名称。

7.参赛者手机号：用于大赛官网注册、下载个人获奖证书，一个作品对应一个手机号码。

8.指导教师：限报 1 人，准确填写指导教师所在单位。

9.名次：填写作品在单位（市、高校）比赛中的名次。

10.电子版（EXCEL 表格）和扫描件（PDF 格式）发送至邮箱：sjzgjjds@163.com。

附件 3

第八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 “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吉林省赛区方案

为引导青少年热爱祖国文字和书法艺术，熟悉、亲近经典，增强规范使用汉字的意识和能力，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国家委托西泠印社出版社、河北师范大学承办，我省委托吉林师范大学和长春师范大学承办。现制定赛区方案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吉林省教育厅

承办单位：吉林师范大学、长春师范大学

协办单位：吉林教育电视台

二、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全省大中小学学校在职教师 and 在校学生及社会人员。

（一）书法作品类

设硬笔、毛笔和粉笔三个类别。

吉林师范大学承办硬笔、毛笔、粉笔 3 个类别。其中硬笔和毛笔包括小学生组、中学生组（含中职学生）、大学生组（含高职学生、研究生、留学生）、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粉笔类别分为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在站博士后）和师范院校学生组（含中职师范院校学生）。

长春师范大学承办社会人员组的硬笔、毛笔 2 个类别。

（二）书法文创类

长春师范大学承办设硬笔、毛笔两个类别。每个类别分青少年组（18岁以下）、成人组（18岁及以上）、海外组。

三、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

体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爱国情怀以及反映积极向上时代精神的古今诗文、楹联、词语、名言警句，中华优秀图书的内容节选等。当代内容以正式出版或主流媒体公开发表为准，内容主题须相对完整，改编、自创以及网络文本、其他国家作品等不在征集之列。

硬笔类、粉笔类作品须使用规范汉字（以《通用规范汉字表》为依据），字体要求使用楷书或行书（不包括繁体字），书写笔画形态和离合关系正确，行书作品不能随意改变笔画形态和夹带草书；毛笔类作品鼓励使用规范汉字，因艺术表达需要可使用繁体字及经典碑帖中所见的写法，字体不限（篆书、草书须附释文），但须通篇统一，不可提交临摹作品。

（二）作品要求

1. 书法作品类

硬笔类作品可使用铅笔（仅限小学一、二年级学生）、中性笔、钢笔、秀丽笔等。硬笔类作品用纸规格不超过A3纸大小（29.7 cm × 42 cm以内）。

毛笔类作品用纸规格为：小学生组用纸为四尺三裁（46 cm × 69 cm），其他组别为六尺整张宣纸（95 cm × 180 cm）以内，一律为竖式，不得托裱。手卷、册页等形式不在参赛范围之内。

粉笔类作品一律使用白色粉笔，横排横写。

2. 书法文创类

可使用硬笔书法或毛笔书法为主要表现形式。硬笔须使用规范汉字。毛笔鼓励使用规范汉字，因艺术表达需要可使用繁体字及经典碑帖中所见的写法。

作品呈现载体可为贺卡、成扇、板报、挂历、台历等多种形式。每件作品限采用一种形式，保证作品的整体性和完整性。

（三）提交要求

参赛作品应为 2026 年新创作的作品，由参赛者独立完成，需同时提交参赛作品图片与书写视频（书写视频旨在证明作品确为本人书写）。

1. 参赛作品图片要求

硬笔类作品上传分辨率为 300DPI 以上的扫描图片；毛笔类、粉笔类作品上传高清照片，格式为 JPG 或 JPEG，大小为 2—10M，要求能体现作品整体效果与细节特点。书法文创序列作品需同时提交创作思路（800 以内）。

2. 书写视频要求

请拍摄参赛者上半身书写视频，摄像设备放在参赛者左侧（左手书写者在右侧拍摄）。开始书写前，参赛者本人须手持能证明身份的证件（身份证或医保卡、学生证、工作证等带有本人照片的证件），将持证的手臂和上半身拍进视频，头发不得遮挡面部，需露出五官，并确保证件上的姓名、照片清晰可见（注：证件上姓名、本人照片不能遮挡或被手指捏住；为确保隐私安全，其他信息可以部分遮挡），持续 5 秒。

完成以上操作后，即可进入书写环节的录制，书写内容应为参赛提交作品内容中的一部分，以体现本人书写水平。书写环节

录制视频时长控制在 2 分钟内，在录制作品书写的过程中，无须将作品全部写完。随后，进入展示环节的录制，请参赛者手持该作品正对手机或摄像机，停留并录制 5 秒。总体拍摄画面应清晰展示书写内容，拍摄内容不得中断，视频不得剪辑。视频总时长不超过 3 分钟，300MB 以内，MP4 格式。

（四）其他要求

参赛者应使用规范汉字准确填写姓名、作品名称、所在单位或学校等信息。毛笔类作品还需填写书体信息。毛笔类作品字体为篆书、草书的，在上传时须附释文。所有参赛作品提交时需附上所抄录内容的版本图片（直接扫描或拍摄出版物的相应章节）和出版物版本信息（图书的封面和版权页）。作品提交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每人限报 1 件作品，限报 1 名指导教师。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1 件作品不能多省份参赛，教师组参赛者不填写指导教师。

纸质作品背面信息、汇总表填写信息和官网填报信息三者应保持一致。作品提交后，相关信息不予更改。

为进一步浸润书法文化，鼓励参赛者阅读，自主报名时开通了图书推荐功能，每位参赛者可推荐一本自己喜爱的图书并写出推荐语，以增进阅读交流。

四、赛程安排

（一）基层遴选：6 月

所有参赛者均须登录大赛官网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书法常识测评。测评可多次进行，系统将以最高分作为最终成绩，按照初赛成绩排名确定复赛人员（初赛测评成绩不作为复赛评分依据），

60 分以上为测试合格。合格者方可报名参赛，并按照赛区要求录制书写视频，书写视频和参赛作品图片需同时上传至大赛官网。

各地、各高校于 7 月 15 日前完成遴选，各地推荐软笔作品和硬笔作品各 150 件；各高校推荐大学生组软笔作品和硬笔作品各 100 件，教师组软笔作品和硬笔作品各 100 件。不接受个人报送作品。请于 7 月 15 日前将“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作品汇总表（见附件）电子版（EXCEL 表格）及加盖公章扫描版（PDF 格式）发送至指定邮箱，文件名称与邮件标题为“书写大赛作品汇总表+市（高校）”。同时，将加盖公章的纸质版汇总表和纸质版作品邮寄至承办单位。信封正面注明“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字样。汇总表中“参赛者手机号”应为参赛者本人或者参赛作品联系人的手机号。一个手机号只能对应一个参赛作品。

省级大赛设置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设奖比例为参赛人数的 30%。其中，一等奖比例不超过参赛人数的 5%，二等奖比例不超过参赛人数的 10%；三等奖比例不超过参赛人数的 15%。获得一等奖和二等奖的作品对应获得指导教师奖限 1 名。

部分优秀作品将在吉林教育电视台、吉林教育微信公众号展播。

（二）复赛评审：8 月

承办单位组织专家评审，选拔入围全国决赛的作品，推荐作品不超过赛区参赛作品的 10%，总数不超过 400 件。被推荐的参赛者使用赛区比赛时登记的手机号登录大赛官网填写基本信息、上传作品电子图片。赛区管理员使用官网账号对推荐作品进行确认。作品上传、赛区确认时间截止至 8 月 25 日 24:00。承办单位报送

《第八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作品汇总表》。

(三) 决赛评审：8月至9月

分赛组委会组织专家对纸质作品进行评审，确定获奖作品及等次。

(四) 成果展示：10月至12月

举办“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获奖作品展示活动、书写视频展示活动。

五、联系方式

(一) 省赛联系方式

1. 吉林师范大学 李老师

电话：0434-3291994

邮 箱：313140264@qq.com

地址：吉林省四平市铁西区吉林师范大学职业品格与职业能力教研部 邮编：136000

2. 长春师范大学

联系人：池老师

电话：13504471542

邮箱：1418771217@qq.com

地址：吉林省长春市长吉北路 677 号长春师范大学美术学院

邮编：130032

(二) 国赛联系方式

联系人：西泠印社出版社吴老师、潘老师；

河北师范大学王老师、朱老师

电话：0571-85390509、8243079，0311-85938583、80789748

邮箱: bmzg-hbsfdx@163.com

大赛官网: <https://jdsxj.eduyun.cn>

附件: “笔墨中国” 汉字书写大赛作品汇总表

附件

“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作品汇总表

填表日期： 赛项覆盖人数（估算）： 参赛作品数： _____（个） 推荐作品数： _____（个） 推荐比例： _____（%）

报送单位 (加盖公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序号	组别	作品名称	参赛者姓名/参赛单位名及人员姓名	参赛者单位	参赛者手机号	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单位	名次	备注
例	小学硬笔	《静夜思》	赵某	第一小学	15812345678	钱某	第一小学		

填表说明：

1. 报送单位指参赛的各市、各高校。
2. 序号：每个组别按类别（软笔、硬笔）单独排序。
3. 作品名称：准确填写作品名称，注明原作者。
4. 参赛者姓名：留学生及外籍教师填写姓名时，以“母语名字（中文名字）”的形式填写，例：Michel（迈克）。姓名填报后无法更改。
5. 参赛者单位：以公章为准填写单位/学校名称。请勿填写公章以外的团体名称。不明确属地的学校，请在学校全称前加上地市、县区名称。

6. 参赛者手机号：一个作品对应一个手机号码，确保畅通。
7. 指导教师：限报 1 人，准确填写指导教师所在单位。
8. 名次：填写作品在单位（市或高校）比赛中的名次。
9. 纸质版加盖公章后邮寄指定地址，电子版发送至邮箱：313140264@qq.com。

附件 4

第八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 “印记中国”篆刻大赛吉林省赛区方案

为促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推广“大众篆刻、绿色篆刻、创意篆刻”的理念。国家层面委托由河北大学、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承办。省委托长春师范大学承办。现制定赛区方案如下。

一、举办单位

主办单位：吉林省教育厅

承办单位：长春师范大学

协办单位：吉林教育电视台

二、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全省大中小学校在职教师 and 在校学生，社会人员。

设手工篆刻、机器篆刻两个类别。每类分为小学生组、中学生组（含中职学生）、大学生组（含高职学生、研究生、留学生）、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社会人员组。

三、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

参赛作品内容使用汉字，字体不限。篆刻内容应完整、准确，能够反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爱国情怀以及积极向上的时代精神。

（二）形式要求

手工篆刻类：每人限报 1 件印屏（题签、书刻等均须本人完成，粘贴印蜕 6—8 方，需两个以上边款）。印屏尺寸为 138cm × 34cm，

竖式。

机器篆刻类：作者根据设计稿以机器的方式制作篆刻作品的成品，并将钤印出的印蜕以印屏的形式呈现（题签、书刻等均须本人完成，粘贴印蜕6—8方，需两个以上边款）。印屏尺寸为138cm×34cm，竖式。

（三）提交要求

手工篆刻类作品要求在大赛官网上传印屏照片，另附作品释文、创作思路（撰写模板见大赛官网）及作品原创性承诺。

机器篆刻类作品要求在大赛官网上传印屏照片、已完成印章实物照片，另附作品释文、创作思路及作品原创性承诺（撰写模板见大赛官网）。

照片格式为JPG或JPEG，大小为1—5MB，不超过5张，白色背景、无杂物，须有印面，要求能体现作品整体、局部等效果。

决赛评审结束后，将通知入展参赛者寄送篆刻原件1方参展。不寄原件视为放弃入展资格。

（四）其他要求

参赛作品为参赛者独立创作。按大赛官网要求正确填写参赛者和指导教师姓名、作品名称、所在学校（单位）等信息。作品进入评审阶段后，相关信息不予更改。每人限报1名指导教师，教师组参赛者不填写指导教师。

四、赛程安排

（一）初赛：2026年8月5日前

所有参赛者均须在大赛官网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篆刻常识测评。每人可进行多次测评，系统取最高分为最终成绩（不计入复赛），

60分及以上测评合格者方可参赛。

举办赛区初赛的省级教育（语言文字工作）部门须组织参赛者登录大赛官网参加测评。合格者在大赛官网提交参赛作品图片、释文及创作思路，提交时间截至8月5日24:00。

（二）复赛：2026年8月31日前

省级承办单位要组织推荐入围全国决赛的参赛者登录大赛官网填写基本信息，上传作品图片、释文、创作思路及创作视频，并于8月25日前确认推荐名单，将《第八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作品汇总表》电子版及加盖公章扫描版（PDF格式）发送至指定邮箱（jingdiansxj@ywcb.com），邮件标题格式为“省份+第八届篆刻大赛汇总表”。赛区管理员使用官网账号确认推荐作品。作品提交时间截至8月31日24:00。若参赛作品数量不超过2000件，每组推荐不超过本赛区该组参赛作品的10%，且每赛区推荐总数不超过150件。若参赛作品数量超过2000件，每增加500件参赛作品，推荐作品总数可相应增加10件。

（三）决赛：2026年9月30日前

所有入围决赛的参赛者，根据通知要求寄送印蜕及印屏实物作品（印屏不装裱），参赛印屏不予退还。所有实物作品须于2026年8月15日前寄送到指定地点（地址另行通知）。

分赛项执委会组织专家对印屏及实物进行评审，按评审成绩排序确定获奖作品及等次。评审委员会对拟获奖的参赛者进行视频连线面试，抽查作品原创性，抽查率不低于拟获奖数量的50%。凡接到通知后未按规定参加面试者，取消获奖资格。

（四）展示：2026年10月至12月

举办“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获奖作品展览活动。

省级大赛设置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设奖比例为参赛人数的30%。其中，一等奖比例不超过参赛人数的5%，二等奖比例不超过参赛人数的10%；三等奖比例不超过参赛人数的15%。获得一等奖和二等奖的作品对应获得指导教师奖限1名。

部分优秀作品将在吉林教育电视台、吉林教育微信公众号展播。

五、联系方式

（一）省赛联系方式

长春师范大学

联系人：孙老师

电 话：17767710377

邮 箱：320245376@qq.com

地 址：吉林省长春市长吉北路677号长春师范大学美术学院

邮 编：130032

（二）国赛联系方式

1. 河北大学

联系人：范老师、荆老师，

联系电话：0312-5079060

2. 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 罗老师

电话：

邮箱：

（工作日9:00—17:00接听咨询）

附件：“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作品汇总表

附件：

“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作品信息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填表人（签名）：

组别	作品名称	参赛者姓名	参赛者单位	联系电话(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网站注册手机号)	电子邮箱	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单位	备注
例：大学组手工								

填表说明：

- 1.填表人（签名）：应为参赛者亲笔签名。
- 2.作品名称：请注意准确填写作品名称。
- 3.参赛者姓名：填写参赛者个人姓名。留学生及外籍教师填写姓名时，以“母语名字（中文名字）”的形式填写，例：Michel（迈克）。姓名填报后无法更改。
- 4.参赛者单位：请以公章为准填写单位/学校名称。请勿填写公章以外的团体名称。不明确属地的学校，请在学校全称前加上地市、县区名称。
- 5.联系电话：应与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网站注册手机号（用于大赛官网注册、下载个人获奖证书，一个作品对应一个手机号码）一致，务必准确，确保畅通。

6.指导教师：每人限报 1 名指导教师，教师组参赛者无指导老师。

7.信息表所填信息要与大赛网站中所填信息保持一致。

吉林省教育厅

2026年6月2日

”

